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莱新材”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要求，对欧莱新材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27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1206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410.7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118.6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292.1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到位，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4年5月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610Z0003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基本情况及原因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410.7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118.6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292.11万元，低于《广东

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端溅射靶材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20,455.91	16,694.19	11,694.19
2	高纯无氧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6,199.13	22,918.13	15,597.92
3	欧莱新材半导体集成电路靶材研发试制基地项目	8,108.30	8,108.30	5,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
合计		64,763.34	57,720.62	32,292.11

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是基于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中募集资金金额的实际情况，并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募集资金的高效使用所做出的决策。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决策程序

公司已于2024年5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欧莱新材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未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

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欧莱新材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欧莱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张钰堃
张钰堃

黄志伟
黄志伟

